证券代码: 838712

证券简称: 鸿全兴业

主办券商: 西南证券

重庆鸿全兴业金属制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向银行申请授信暨接受关联担保及资产抵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关联交易概述

(一) 关联交易概述

为确保公司流动资金,促进其良性经营和稳定发展,公司拟向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荣昌支行申请人民币捌佰万元整(小写:人民币 8,000,000.00 元)的授信业务,授信期限 1 年。本次拟将公司名下房产(不动产证号:《渝(2018)荣昌区不动产权第 001045078 号》《渝(2018)荣昌区不动产权第 001045759 号》)作为上述授信中的 500 万元额度的抵押物;关联方周其建、张科先为本次授信额度(即人民币 8,000,000.00 元)提供无偿的连带担保。具体内容以届时签订的借款合同、抵质押合同和担保合同为准。

(二)表决和审议情况

2025 年 6 月 16 日召开了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向银行申请授信暨接受关联担保及资产抵押的议案》。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表决情况:公司关联方周其建、张科先为上述银行贷款提供担保,系公司单方面受益的行为,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相关规定,该情形可以免予按照关联交易方式进行审议,因此,该情形无需关联董事回避表决。根据公司章程规定,该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 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1. 自然人

姓名:周其建

住所: 重庆市荣昌区盘龙镇三合村 7 组 49 号

关联关系:周其建先生系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

信用情况: 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2. 自然人

姓名: 张科先

住所: 重庆市荣昌区盘龙镇三合村 7 组 49 号

关联关系: 张科先女士与公司实际控制人周其建为夫妻关系, 系公司股东。

信用情况: 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三、定价情况

(一) 定价依据

上述事项系关联方为公司提供的无偿担保,属于关联方支持公司发展的行为,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二) 交易定价的公允性

上述事项系关联方为公司提供的无偿担保,属于关联方支持公司发展的行为,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为确保公司流动资金,促进其良性经营和稳定发展,公司拟向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荣昌支行申请人民币捌佰万元整(小写:人民币 8,000,000.00 元)的授信业务,授信期限 1 年。本次拟将公司名下房产(不动产证号:《渝(2018)荣昌区不动产权第 001045078 号》《渝(2018)荣昌区不动产权第 001045759 号》)作为上述授信中的 500 万元额度的抵押物;关联方周其建、张科先为本次授信额

度(即人民币 8,000,000.00 元)提供无偿的连带担保。具体内容以届时签订的借款合同、抵质押合同和担保合同为准。

五、关联交易的目的、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一) 本次关联交易的目的

上述借款以实际产生的借款金额为准。

上述向银行申请贷款是公司日常业务发展及生产经营的正常所需,能有效补充公司的流动资金,有利于公司持续稳定经营,促进公司发展,具有合理性、必要性。

上述交易中公司以自有资产抵押、关联方提供担保有助于公司顺利获得经营 发展所需资金,且关联方为公司担保不收取公司任何费用,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其 他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

(二) 本次关联交易存在的风险

本次关联交易,关联方为公司贷款无偿提供担保,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三)本次关联交易对公司经营及财务的影响

本次关联交易,关联方为公司贷款无偿提供担保,不会对公司经营及财务状况产生不利影响,不会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

六、备查文件

《重庆鸿全兴业金属制品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重庆鸿全兴业金属制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6 月 17 日